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关于马应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申请的核查意见书

保荐机构名称：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 A 股简称：	马应龙
保荐代表人名称：	曹霞	上市公司 A 股代码：	600993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下称“本保荐机构”、“长江保荐”）保证核查意见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核查意见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相关情况

（一）马应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马应龙”）股权分置改革于 2006 年 7 月 3 日经相关股东会议通过，以 2006 年 7 月 17 日作为股权登记日实施，于 2006 年 7 月 19 日实施后首次复牌。

（二）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无追加对价安排。

二、股改限售股持有人关于本次上市流通的有关承诺及履行情况

（一）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中有关股东做出的特别承诺

根据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宝安”）、武汉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国资”，原武汉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2020 年 11 月更名为武汉商贸集团有限公司，2024 年 6 月更名为武汉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武汉华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汉投资”）、华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一发展”）作出如下承诺：

1、中国宝安、武汉国资、华汉投资、华一发展在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后所持有的马应龙的股份自获得 A 股市场上市流通权之日起，在十二个月内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或者转让。

2、在前项承诺期满后，中国宝安、武汉国资、华汉投资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出售的股份数量占马应龙股份总数的比例（按股改前）在十二个月内不超过 5%，在二十四个月内不超过 10%。

3、中国宝安、武汉国资、华汉投资承诺，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股份数量，每达到马应龙的股份总数百分之一时，在该事实发生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做出公告，公告期间无须停止出售股份。

（二）股东履行承诺的情况

在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约定的承诺期间内，中国宝安、武汉国资、华汉投资、华一发展均严格履行了相关承诺，其中中国宝安、华一发展未曾减持马应龙股份，武汉国资、华汉投资减持股份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具体情况如下：

1、自 2008 年 1 月 2 日起至 2008 年 11 月 26 日下午收盘时止，武汉国资及其一致行动人华汉投资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累计出售马应龙流通股 3,115,09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06%。相关情况详见公司分别于 2008 年 1 月 18 日、2008 年 1 月 19 日、2008 年 9 月 24 日公告的《关于股东持股变动的公告》及于 2008 年 11 月 28 日披露的《马应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2、自 2008 年 12 月 4 日起至 2009 年 11 月 5 日下午收盘时止，武汉国资及其一致行动人华汉投资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累计出售马应龙流通股 5,194,343 股，减持比例占公司总股本的 5.03%。相关情况详见公司于 2009 年 1 月 10 日、2009 年 2 月 18 日、2009 年 4 月 1 日、2009 年 6 月 20 日披露的《关于股东持股变动的公告》及于 2009 年 11 月 7 日披露的《马应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3、自 2009 年 11 月 6 日起至 2011 年 7 月 11 日下午收盘时止，武汉国资及其一致行动人华汉投资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累计出售马应龙流通股 8,520,47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03%。相关情况详见公司分别于 2011 年 2 月 17 日、2011 年 3 月 12 日、2011 年 7 月 5 日公告的《关于股东持股变动的公告》及于 2011 年 7 月 13 日披露的《马应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和《马应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4、自 2011 年 7 月 12 日起至 2015 年 3 月 4 日下午收盘时止，武汉国资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累计出售马应龙流通股 16,579,013 股，减持比例占公司总股本的 5%。相关情况详见公司分别于 2014 年 6 月 18 日、2014 年 8 月 29 日、2014 年 10 月 8 日、2014 年 11 月 4 日公告的《关于股东持股变动的公告》及于 2015 年 3 月 6 日披露的《马应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和《马应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5、自 2015 年 3 月 11 日至 2015 年 3 月 18 日下午收盘时止，武汉国资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累计出售马应龙流通股 3,600,000 股，减持比例占公司总股本的 1.09%。相关情况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20 日发布的《关于股东持股变动的公告》。

（三）长江保荐意见

通过对马应龙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中有关股东承诺履行情况的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马应龙有关股东均严格履行在股权分置改革时所做出的各项承诺。

三、股改实施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和股东持股变化情况

（一）股改实施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股改实施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已发生变化，变化情况如下：

1、2007 年 5 月 19 日，公司 200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0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2 股，派发现金人民币 3 元（含税）。该方案实施后，公司总股本由 51,169,740 股增加至 61,403,688 股。详见公司于 2007 年 5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06 年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公告编号：临 2007-012）。

2、2008 年 5 月 16 日，公司 200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0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5 股，派发现金人民币 3 元（含税）。该方案实施后，公司总股本由 61,403,688 股增加至 92,105,532 股。详见公司于 2008 年 5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07 年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公告编号：临 2008-017）。

3、2009年6月1日，公司200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0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元（含税），送4股，转增4股。该方案实施后，公司总股本由92,105,532股增加至165,789,958股。详见公司于2009年6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08年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实施公告》（公告编号：临2009-010）。

4、2011年4月29日，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公司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元（含税），送4股，转增6股。该方案实施后，公司总股本由165,789,958股增加至331,579,916股。详见公司于2011年5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10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实施公告》（公告编号：临2011-010）。

5、2015年6月24日，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公司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4元（含税），送3股。该方案实施后，公司总股本由331,579,916股增加至431,053,891股。详见公司于2015年7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14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公告编号：临2015-016）。

本次限售流通股上市数量以分配、公积金转增后的股本总额为基数计算。

（二）股改实施后至今，各股东持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比例变化情况

股改实施后至本次股改限售股办理上市流通申请前，公司已完成8次持有限售流通股的自然人股东偿还股东华汉投资在股权分置改革中代为垫付的对价，并在取得其同意后全部办理了对应股份的上市流通，历次变动情况请见下表，详细情况请见公司股改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临2007-018、临2008-011、临2008-026、临2009-017、临2010-015、临2012-012、临2015-001、临2019-018）。

表：各股东持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历次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	股权分置改革实施时		历次变动情况					截至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上市流通日	
	持有限售条件流通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变动时间	变动原因	变动数量（股）	变动后持有限售流通股数量（股）	变动后持有限售流通股占总股本的比例（%）	剩余有限售条件流通股数量	占总股本比例（%）
中国宝安	14,976,652	29.2686	2007年6月1日	2006年度利润分配	2,995,330	17,971,982	29.2686	0	0
			2007年8月6日	第一次股改限售股上市	-3,070,184	14,901,798	24.2686		
			2008年6月5日	2007年度利润分配	7,450,899	22,352,697	24.2686		
			2008年10月15日	第三次股改限售股上市	-4,605,277	17,747,420	19.2686		
			2009年6月15日	2008年度利润分配	14,197,936	31,945,356	19.2686		
			2009年12月7日	第四次股改限售股上市	-31,945,356	0	0		
武汉国资	8,023,206	15.6796	2007年6月1日	2006年度利润分配	1,604,641	9,627,847	15.6796	0	0
			2007年8月6日	第一次股改限售股上市	-3,070,184	6,557,663	10.6796		
			2008年6月5日	2007年度利润分配	3,278,832	9,836,495	10.6796		
			2008年10月15日	第三次股改限售股上市	-4,605,277	5,231,218	5.6796		
			2009年6月15日	2008年度利润分配	4,184,974	9,416,192	5.6796		
			2009年12月7日	第四次股改限售股上市	-9,416,192	0	0		
华汉投资	5,533,288	10.8136	2007年6月1日	2006年度利润分配	1,106,658	6,639,946	10.8136	1,187	0.0003
			2007年7月19日、7月25日	接受股改对价偿还	35,800	6,675,746	10.8719		
			2007年8月6日	第一次股改限售股上市	-3,070,184	3,605,562	5.8719		
			2008年3月19日	接受股改对价偿还	21,531	3,627,093	5.9070		
			2008年6月5日	2007年度利润分配	1,813,546	5,440,639	5.9070		
			2008年9月18日	接受股改对价偿还	3,243	5,443,882	5.9105		
			2008年10月15日	第三次股改限售股上市	-4,605,277	838,605	0.9105		

股东名称	股权分置改革实施时		历次变动情况					截至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上市流通日	
	持有限售条件流通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变动时间	变动原因	变动数量（股）	变动后持有限售流通股数量（股）	变动后持有限售流通股占总股本的比例（%）	剩余有限售条件流通股数量	占总股本比例（%）
			2009年6月15日	2008年度利润分配	670,884	1,509,489	0.9105		
			2009年12月7日	第四次股改限售股上市	-1,509,489	0	0		
			2010年9月10日	接受股改对价偿还	6,473	6,473	0.0039		
			2010年10月19日	第五次股改限售股上市	-6,473	0	0		
			2012年12月4日	接受股改对价偿还	4,853	4,853	0.0015		
			2012年12月26日	第六次股改限售股上市	-4,853	0	0		
			2014年12月12日	接受股改对价偿还	8,017	8,017	0.0024		
			2015年1月12日	第七次股改限售股上市	-8,017	0	0		
			2019年4月11日	接受股改对价偿还	7,680	7,680	0.0018		
			2019年7月12日	第八次股改限售股上市	-7,680	0	0		
			2026年6月26日	接受股改对价偿还	1,187	1,187	0.0003		
华一发展	445,734	0.8711	2007年6月1日	2006年度利润分配	89,147	534,881	0.8711	0	0
			2007年8月6日	第一次股改限售股上市	-534,881	0	0		
个人股	590,860	1.1547	2007年6月1日	2006年度利润分配	118,172	709,032	1.1547	745,688	0.1730
			2007年7月19日、7月25日	股改对价偿还	-35,800	673,232	1.0964		
			2007年8月6日	第一次股改限售股上市	-294,320	378,912	0.6171		
			2008年3月19日	股改对价偿还	-21,531	357,381	0.5820		
			2008年3月28日	第二次股改限售股上市	-176,949	180,432	0.2938		
			2008年6月5日	2007年度利润分配	90,216	270,648	0.2938		
			2008年9月18日	股改对价偿还	-3,243	267,405	0.2903		
			2008年10月15日	第三次股改限售股上市	-26,637	240,768	0.2614		
			2009年6月15日	2008年度利润分配	192,615	433,383	0.2614		

股东名称	股权分置改革实施时		历次变动情况					截至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上市流通日	
	持有限售条件流通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变动时间	变动原因	变动数量（股）	变动后持有限售流通股数量（股）	变动后持有限售流通股占总股本的比例（%）	剩余有限售条件流通股数量	占总股本比例（%）
			2010年9月10日	股改对价偿还	-6,473	426,910	0.2575		
			2010年10月19日	第五次股改限售股上市	-53,143	373,767	0.2254		
			2011年5月23日	2010年度利润分配	373,767	747,534	0.2254		
			2012年12月4日	股改对价偿还	-4,853	742,681	0.2240		
			2012年12月26日	第六次股改限售股上市	-39,859	702,822	0.2120		
			2014年12月12日	股改对价偿还	-8,017	694,805	0.2095		
			2015年1月12日	第七次股改限售股上市	-65,855	628,950	0.1897		
			2015年7月22日	2014年度利润分配	188,685	817,635	0.1897		
			2019年4月11日	股改对价偿还	-7,680	809,955	0.1879		
			2019年7月12日	第八次股改限售股上市	-63,080	746,875	0.1733		
			2026年6月26日	股改对价偿还	-1,187	745,688	0.1730		

说明：1、各股东持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比例以当时公司总股本为基数计算，小数点后四舍五入保留四位。

2、原股东所持有限售流通股份对应的上市流通总量不因原股东将股份转让而发生变化。

（三）长江保荐意见

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马应龙提交的《股改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中就上述内容的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四、大股东占用资金的解决安排情况

自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刊登以来，公司不存在大股东占用资金情况。

五、本次限售流通股上市情况

- （一）本次限售流通股上市数量为 10,950 股；
- （二）本次限售流通股上市流通日为 2026 年 7 月 22 日；
- （三）本次限售流通股上市明细清单：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数量（股）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数量（股）	剩余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数量（股）
1	江耀祖	3,755	0.0009	3,755	0
2	吴玲玲	751	0.0002	751	0
3	肖滨	2,253	0.0005	2,253	0
4	张莉	2,253	0.0005	2,253	0
5	朱全喜	751	0.0002	751	0
6	武汉华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187	0.0003	1,187	0
7	其他个人股	735,925	0.1707	0	735,925
合计	-	746,875	0.1733	10,950	735,925

（四）本次限售流通股上市情况与股改说明书所载情况的差异情况

1、根据马应龙股改方案，由华汉投资代为垫付应由限售股自然人股东支付给马应龙流通股股东的对价，在股权分置改革完成后，被代为垫付对价的该等自然人股东在办理其持有的非流通股股份上市流通时，应先向华汉投资偿还其代为垫付的对价股份。原股东所持有限售流通股份对应的上市流通总量不因原股东将股份转让而发生变化。第一次安排上市的自然人股东共 159 人，持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294,320 股；第二次安排上市的自然人股东共 98 人，持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76,949 股；第三次安排上市的自然人股东共 26 人，持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26,637 股；第四次安排上市的自然人股东共 27 人，持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53,143 股；第五次安排上市的自然人股东共 13 人，持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39,859 股；第六次安排上市的自然人股东共 9 人，持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65,855 股；第七次安排上市的自然人股东共 10 人，持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63,080 股。本次

安排上市的自然人股东共 5 人，持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9,763 股。同时，因本次上市流通的自然人股东已于 2026 年 6 月 26 日偿还华汉投资代为垫付的对价股份，偿还的该部分股份仍为限售流通股，因此华汉投资持有的该部分限售流通股本次同时申请上市，共计 1,187 股。其余自然人股东因未办理代垫股改对价股份偿还手续，故其所持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暂不上市。

2、公司于 2008 年 5 月 16 日经 200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将公司名称“武汉马应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马应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名称变更相应工商核准和工商变更手续已全部办理完毕。公司于 2008 年 5 月 30 日在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取得新的营业执照，新的公章自 2008 年 6 月 2 日启用。

3、本次限售流通股上市数量以分配、公积金转增后的股本总额为基数计算。因经过 2006 年度利润分配送股、2007 年度利润分配送股、2008 年度利润分配送股及转增股本、2010 年度利润分配送股及转增股本、2014 年度利润分配送股，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数按相应比例增加。

除上述变化外，本次限售流通股上市情况与股改说明书所载情况一致。

（五）此前限售流通股上市情况

1、2007 年 8 月 6 日，公司第一次安排有限售条件（仅限股改形成）的流通股上市，上市流通数量为 10,039,753 股。详见公司于 2007 年 8 月 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公告》（公告编号：临 2007-018）

2、2008 年 3 月 28 日，公司第二次安排有限售条件（仅限股改形成）的流通股上市，上市流通数量为 176,949 股。详见公司于 2008 年 3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公告》（公告编号：临 2008-011）

3、2008 年 10 月 15 日，公司第三次安排有限售条件（仅限股改形成）的流通股上市，上市流通数量为 13,842,468 股。详见公司于 2008 年 10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08-026）

4、2009 年 12 月 7 日，公司第四次安排有限售条件（仅限股改形成）的流通股上市，上市流通数量为 42,871,037 股。详见公司于 2009 年 12 月 2 日在上海证

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股改限售流通股上市公告》（公告编号：临 2009-017）

5、2010 年 10 月 19 日，公司第五次安排有限售条件（仅限股改形成）的流通股上市，上市流通数量为 59,616 股。详见公司于 2010 年 10 月 1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股改限售流通股上市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0-015）

6、2012 年 12 月 26 日，公司第六次安排有限售条件（仅限股改形成）的流通股上市，上市流通数量为 44,712 股。详见公司于 2012 年 12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股改限售流通股上市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2-012）

7、2015 年 1 月 12 日，公司第七次安排有限售条件（仅限股改形成）的流通股上市，上市流通数量为 73,872 股。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1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股改限售流通股上市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5-001）

8、2019 年 7 月 12 日，公司第八次安排有限售条件（仅限股改形成）的流通股上市，上市流通数量为 70,760 股。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股改限售流通股上市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018）

（六）长江保荐意见

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马应龙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本次股份上市流通数量符合《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等的有关规定。

六、本次股本变动结构表

单位：股

股份类别		本次上市前	变动数	本次上市后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其他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1,187	-1,187	0
	2、境内自然人持有股份	745,688	-9,763	735,925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746,875	-10,950	735,925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A 股	430,307,016	10,950	430,317,966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430,307,016	10,950	430,317,966
股份总额		431,053,891	0	431,053,891

七、其他事项

无其他需说明事项。

八、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马应龙相关股东履行了股改中做出的承诺，马应龙董事会提出的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申请符合相关规定。

(此页无正文，为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马应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申请的核查意见书签字盖章页)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保荐代表人： 曹霞

曹霞

2026年 7 月 16 日